

2022 年度
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统筹加强“三农”工作，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无内设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 抓特色优势，推动农业产业快速发展

一是推进粮食蔬菜稳产高产。今年夏收小麦 10309 亩，产量为 3526 吨（亩产 342 公斤）。水稻种植面积扩大至 16451 亩，涉及 18 个农业村，优质食味稻品种占 76.9%，常规品种占 23.1%，预计全镇平均亩产 630 公斤左右，较去年持平，其中 4650 亩水稻使用侧深施肥技术并施用新型肥料。保障疫情期间蔬菜和水产品供应，认真做好安全四进四排查、农业领域人员和设施的核酸检测，鼓励 2 家蔬菜企业在疫情期间抢抓绿叶菜种植面积约 139 亩，预备保供水产品 10 吨左右。协助企业、合作社、种养殖户采购农资，实行点对点运输，进行终末消毒与闭环化管理，为水产养殖户提供渔业饲料 25 吨、各类渔药品 95 箱。2022 年小麦播种

面积预计 11840 亩，轮作面积 4962 亩，已备足镇麦 10 号、镇麦 15 号、扬麦 23 号共计 15 万公斤，此外，肥料、农药等也均能满足生产所需。适期播种是确保小麦早苗、全苗、壮苗的关键措施之一，今年大面积小麦力争在 11 月 15 日前完成播种，做好小麦种肥同播推广示范。

二是稻米品质逐步提升。水稻品种布局持续优化。今年全镇水稻品种上主推南粳 46、南粳 3908、宁香粳 9 号、常农粳 12 等，良种覆盖率 100%；南粳 46、南粳 3908、宁香粳 9 号等优良食味品种种植面积进一步扩大，占比 76.88%。水稻绿色防控示范成效显著。在长云村建立一个省级水稻绿色防控示范区，核心面积 1850 亩，辐射面积 15000 亩，通过农业防治、理化诱控、生物防治、科学用药等措施减少农药使用量，提升稻米品质。水稻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建立一个省级水稻绿色高质高效千亩示范片，面积 3375 亩，示范片按照绿色技术、主体培育、服务责任、任务备案“四张清单”要求，集成绿色高效生产技术，主推绿色高质高效栽培技术、机插测深施肥技术及新型缓释肥料，示范稻油轮作及稻田综合种养，减少化肥投入，建设高质量示范方。

三是加大农机设施投入。全镇小麦收割机 15 台、拖拉机 74 台套、插秧机 60 台、烘干机 35 台，新增高速插秧机 5 台、喷杆植保机 2 台、育秧流水线 1 线、秸秆粉碎还田机 1 台、水田埋茬耕整机 4 台、旋耕机 5 台，做好春耕、夏收夏种农机保障应急预案。对全镇 74 台拖拉机、32 台收割机进行年检并购买保险，实现 2022 年全镇拖拉机及收割机年检率 100%、保险购买率 100%。对农

机具进行维修保养，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充分利用三联村的 40 亩集中育秧点，集云操控、自动化、肥水一体化技术，供应全镇约 2100 亩水稻优质秧苗。提升稻谷仓储能力和安全性，在陆泾村启动稻谷保温钢板仓项目。全镇秋收秋种主要农机具 225 台套，完成主要农机具检修 225 台套，（今年新建热泵型和燃油型烘干机各一台），粮食产地批次烘干能力 502 吨。同时，锦溪镇获评 2022 年苏州市“平安农机”示范乡镇，三联农机合作社获评苏州市“平安农机”示范合作社；长云村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获评苏州市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昆山益点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昆山欧富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市澄湖水产良种有限公司获评苏州市机械示范基地。

四是保障农业安全生产。完善农机安全监管网格，开展农机安全检查 150 家次。开展渔业安全、危化品安全大检查，累计检查 80 户次，促进渔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加强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锦溪镇农村工作局获评 2022 年五星级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完成果蔬农药残留快速检测 500 批次、胶体金快速检测 600 批次，合格率 100%。完成市级委托检测农产品、双随机抽检果蔬 150 批次，水产品检测 100 批次，合格率 100%。做好省级追溯平台的注册和使用工作，认真落实经营主体入网追溯工作，今年新增 54 个入网主体，现共有 165 个经营主体纳入省追溯平台并完成信息更新、追溯二维码、合格证打印，全年打印约 10 万张追溯二维码。与各村农地合作社、农机合作社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并对合作社、烘干中心、养殖看护房等场所及人员开展农业

安全生产检查，打好安全生产组合拳，保障农业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双安全

五是引导农业转型升级。启动实施 2022 年度昆山市锦溪镇（孟子浜村、周家浜村、朱浜村）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启动锦溪镇长云村“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建设项目，为蔬菜、水果稳产保驾护航，发展观光农业，推进农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依托南白荡现代农业（渔业）产业园，与乡村振兴公司合作建设数字农场，开展 900 亩高标准鱼塘生态化养殖。推进苏州市“共享农庄”（乡村民宿）、苏州市“智慧农村”示范村申报。昆山益点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圩田农业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成功创建昆山市级农业龙头企业。顺利通过锦溪镇分散式粮食烘干中心建设项目、锦溪镇南白荡现代农业（渔业）产业园项目、锦溪镇 2014 年农田整治工程、锦溪镇集中育秧点建设项目专家组验收。推进锦溪现代农业园区（苏州市级园区）重新规划，扩大农业园区的覆盖面积，推进园区内农业产业现代化、集约化、产业化发展。

六是培育锦溪农产品品牌特色。二品一标工作中，锦溪万千湖果园基地的葡萄、桃、梨果品成功认定绿色食品；昆山绿芝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获颁苏州市第二届“吴地风味”优质果品桃金奖、梨银奖，金伟根家庭农场获颁苏州市第二届“吴地风味”优质果品梨金奖，欧耕尼克有限公司获颁 2022 年苏州地产“好西瓜”评鉴评优金奖；锦溪黑蚬获评“2022 年第二批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同时，推进锦溪黑蚬申报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目前

材料已经上报农业农村部，等待专家评审及品鉴。持续推进长云村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项目建设，发展好综合种养等绿色生态循环种养产业，结合长云村特色田园乡村建设，深化稻米文化实践与体验活动，做优产业特色。

七是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完善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示范创建，培育国家级示范合作社 1 个，省级示范合作社 2 个，苏州市级示范合作社 16 个，昆山市级示范合作社 1 个，昆山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23 个。通过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排摸清理，截止目前，全镇农民专业合作社工商注册 38 个，合作联社 2 个，家庭农场 198 个。

八是培育农村创新创业力量。做好 2022 年度江苏省“新农菁英”人才库成员信息报送工作，推荐任晔、陶万丽、丁诚、黄晨淳等人申报“新农菁英”。顾桃林获评首届“苏米工匠”，丁诚获评第二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协）管员，陶万丽获评昆山市第二届“优秀”高素质农民，吴中燕获评 2022 年昆山市农机维修技能竞赛一等奖、王梅根获评三等奖。锦溪镇农村工作局获评 2021 年度全市农业农村工作先进集体。完成全国高素质农民发展调研问卷和高素质农民培育需求问卷调查。做好昆山市新型职业农民中退役军人摸排工作，了解全镇退伍军人从事农业情况，做好培育指导。以“农情似锦”青年志愿者队伍为主体，广泛发动农村工作局工作人员参与锦溪镇疫情防控工作。增强青年同志的向心力与凝聚力，提高思想站位、增强业务能力、提升综合素质，带

动青年同志发挥朝气蓬勃的干劲，为锦溪农业农村的蓬勃发展注入强劲有力的新生代血液。

二. 抓改革深化，创新农村经营管理机制

一是持续推进政经分开改革。做好 2023 年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开支预算工作。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依据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质量及财政支出新标准做出 2023 年预算并上报。2023 年度预算市级资金 2203 万元，镇级资金 3918 万元，其中预计可直接用于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开支的资金 4917 万元。

二是推行新资金监管平台上线。梳理确认昆山“三资”平台资金支出审批流设置方案，统计上报审批流人员身份信息，模块上线前有变动的，及时向农村财务辅导站报备。协助各村会计与农商行进行沟通办理 UKEY。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工作原则，5 月 18 日锦溪镇全面上线使用昆山“三资”智慧平台。

三是完成清产核资数据更新。农村集体“三资”智慧平台资产资源、合同管理模块录入新增固定资产、新签合同，通过自查及时修改资产资源类别、用途、属性，完善合同资金到账信息。全国清产核资系统完成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录入工作，总资产 7.04 亿元。

四是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市场建设。2022 年 10 月，产权交易已上传合同 148 份，其中村级资源类 123 份（养殖 96 份，种植 23 份，其他租用土地 4 份），年租金 158.96 万元；铁塔 11 份（2 份续租，9 份新建铁塔），涉年租金 12.80 万元；锦发富民合作社续租资产 14 份，年租金 88.67 万元。另外 3 份铁塔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租，材料正在准备中。

五是开展往来款项清查。清查村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末应收款项 1.96 亿元，其中村委会 1.46 亿元，股份经济合作社 3242 万元，农地股份合作社 1815 万元；清查村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款项 1.92 亿元，其中村委会 1.69 亿元，股份经济合作社 1620 万元，农地股份合作社 691 万元。

六是提升农村财会人员技能。组织村会计在昆山市委党校参加农村经营管理人才培训班。课程安排农村党风廉勤建设、会计后续教育、乡村治理积分制、“百村共富”工程解读、“百村共兴”工程解读、“百村共美”工程解读、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农业农村政策解读。组织村会计开展财政支农线上培训。对于农村集体财产制度改革、乡村治理、农村财务管理、财政支农政策、财经纪律和农村财会人员党风廉政教育进行学习及考核，加强村级财务人员队伍建设，宣传财政支农惠农各项政策，提升村级财务人员服务集体经济发展的能力。

三. 抓生态宜居，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一是实施“农田连片”及闲置地整治。开展“农田连片”及闲置地整治，提升“三高一美”覆盖率。2022 年锦溪镇农田连片及闲置地整治点位 29 个、面积约 1445.68 亩亩，拟定实施方案，其中 7 处建设农田约 1297 亩，22 处实施“美丽菜园”建设约 148.68 亩。截至目前，7 个点位农田整治点位已全部完成整治、面积 1297 亩。18 个村蔬菜地环境美化点位已完成创建“美丽菜园”、面积 153.08 亩；剩余 4 个点位需加快整治进程，计划 11

月底完成整治，结合“菜篮子”工程中高标准蔬菜面积考核，完成第三方验收。

二是开展鱼塘改造升级、提升水产养殖效益。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总纲领，开展“三位一体”的塘口环境改造工程，集中发挥生产、生态、景观三大功能的塘口建设。我镇今年有 7 个村的养殖池塘要进行整改，分别是孟子浜村、三联村、陆泾村、狭港村、袁甸村、卫星村、张家厍村，共计改造面积为 2281 亩。目前此改造工程已进入工程量验收阶段，预计年内将基本完工并投入使用。

三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凸显。两年以来，新增垃圾分类亭 24 座、垃圾分类桶 7912 个，新建、改建农村公共厕所 34 座。清理农村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白色垃圾、河岸垃圾 92265.4 立方米。清理村内河塘沟渠、排水沟 1924 处。农房翻建 2278 户。拆除违章建筑 466 处。行政村双车道四级路覆盖率和主要道路绿化率均为 100%。三联村明镜荡环湖公园入选“2022 苏州美丽乡村健身公园”年度榜。

四是推进三特一古建设。建成特色精品乡村 1 个（长娄里已通过省住建厅验收），特色康居村 43 个，特色宜居村 12 个。朱浜村获评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村落。祝甸、张家厍、马援庄入选省级古村落。目前，正加快推进澄湖特色康居示范区、宜居示范区以及 18 个特色康居村建设，其中 10 个特色康居乡村已完成验收。

五是化解基层矛盾，推进宅基地管理。协调处理宅基地纠

纷，实地走访疑难杂症，配合各村处理历史遗留宅基地问题，完成上级部门交办涉宅基地信访问题的调解与上报。持续做好农房翻建审批工作，协助农房办做好定位工作，审核农房翻建 504 户，定位宅基地 412 户，审核不动产手续 177 户。

六是创建美丽庭院，实现以点带面。启动美丽庭院创建评比活动，镇农村工作局和村干部带头应创尽创，村“突击队”和“三支队伍”积极响应，村民通过美丽庭院 APP 积极申报，形成人人争先进的浓厚氛围。2022 年截止 10 月，全镇共评定一星户 4483 户、三星户 67 户，五星户 53 户，得到了市人居办的肯定和表扬，也在相关媒体上获得了宣传和关注。

七是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结合锦溪实际，制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对全镇 62 个自然村开展每季度 3 次督查督办。今年共收到市级交办单 204 张，问题点位 4915 个，已完成整改反馈 4693 个，整改率为 95.5%；镇级交办单共下发 198 张，共计问题点位 4905 个，已完成整改反馈 3731 个，整改率为 76.1%。

四. 抓乡村稳定，提升农村疫情防控水平

2022 年，苏州、上海等区域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给全镇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增加了很多复杂性、不确定性。我局坚持贯彻全省、苏州市、昆山市、锦溪镇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指示及相关要求，进一步强化农村疫情防控体系建设，严格落实属地责任。设置农村查验卡口 50 余处，全面做好“五查一测一扫”。协助做好沿高速、沿湖等区域值守及扫楼敲门行动，全面摸清流动人员底数，从严从细做好人员排查管控，精细实施网格化管理，

持续加强宣教动员，减少人员流动集聚，最大限度阻断疫情传播风险。主动参与区域核酸检测志愿服务工作，以务实举措抓紧抓实抓细农村地区疫情防控工作。

第二部分
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62.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678.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91.4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4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41.31	本年支出合计	4,94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4,941.31	总计	4,941.3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41.31	3,262.61						1,678.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2	9.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2	9.82						
2010350	事业运行	9.82	9.82						
213	农林水支出	4,891.49	3,252.79						1,638.70
21301	农业农村	3,850.75	2,212.05						1,638.70
2130104	事业运行	688.52	688.5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51	47.99						9.5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09	9.00						7.0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32							1.32
2130119	防灾救灾	4.94	4.94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156.50	89.00						1,067.5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5	11.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14.22	1,360.95						553.2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0	9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90.00	9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70.12	870.12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50.40	650.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3.11	83.11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81.08	81.08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1.48	1.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4.06	54.0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62	80.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62	80.62						
229	其他支出	40.00							40.00
22999	其他支出	40.00							4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0.00							4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941. 31	698. 34	4,242. 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82	9. 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 82	9. 82				
2010350	事业运行	9. 82	9. 82				
213	农林水支出	4,891. 49	688. 52	4,202. 97			
21301	农业农村	3,850. 75	688. 52	3,162. 23			
2130104	事业运行	688. 52	688. 5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 51		57. 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 09		16. 0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 32		1. 32			
2130119	防灾救灾	4. 94		4. 94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156. 50		1,156. 5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 65		11. 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914. 22		1,914. 22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 00		90. 00			
2130505	生产发展	90. 00		90. 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70. 12		870. 12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50. 40		650. 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3. 11		83. 11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81. 08		81. 08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1. 48		1. 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4. 06		54. 0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 62		80. 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 62		80. 62			
229	其他支出	40. 00		40. 00			
22999	其他支出	40. 00		40. 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0. 00		40. 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62.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2	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252.79	3,252.7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62.61	本年支出合计	3,262.61	3,262.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262.61	总计	3,262.61	3,262.6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62.61	698.34	2,564.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2	9.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2	9.82	
2010350	事业运行	9.82	9.82	
213	农林水支出	3,252.79	688.52	2,564.27
21301	农业农村	2,212.05	688.52	1,523.52
2130104	事业运行	688.52	688.5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7.99		47.9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9.00		9.00
2130119	防灾救灾	4.94		4.94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9.00		89.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5		11.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60.95		1,360.95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0		9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90.00		9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70.12		870.12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50.40		650.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3.11		83.11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81.08		81.08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1.48		1.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4.06		54.0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62		80.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62		80.6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8.34	596.85	101.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7.03	587.03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6.37	58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68		95.68
30201	办公费	14.96		14.96
30202	印刷费	3.79		3.79
30203	咨询费	0.25		0.25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2		1.02
30206	电费	5.20		5.20
30207	邮电费	6.03		6.0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98		3.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20		5.2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5		0.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0		5.40
30228	工会经费	13.23		13.2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6		22.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2		13.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2	9.8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9.72	9.7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0.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5.81		5.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21		5.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60		0.6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62.61	698.34	2,564.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2	9.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2	9.82	
2010350	事业运行	9.82	9.82	
213	农林水支出	3,252.79	688.52	2,564.27
21301	农业农村	2,212.05	688.52	1,523.52
2130104	事业运行	688.52	688.5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7.99		47.9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9.00		9.00
2130119	防灾减灾	4.94		4.94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9.00		89.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1.65		11.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60.95		1,360.95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0.00		9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90.00		9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870.12		870.12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50.40		650.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83.11		83.11
2130706	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	81.08		81.08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1.48		1.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4.06		54.0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62		80.62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80.62		80.6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8.34	596.85	101.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7.03	587.03	
30101	基本工资			
30102	津贴补贴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6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6.37	58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68		95.68
30201	办公费	14.96		14.96
30202	印刷费	3.79		3.79
30203	咨询费	0.25		0.25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2		1.02
30206	电费	5.20		5.20
30207	邮电费	6.03		6.0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98		3.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20		5.2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5		0.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0		5.40
30228	工会经费	13.23		13.2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16		22.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2		13.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2	9.8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9.72	9.7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0.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5.81		5.8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21		5.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60		0.6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39	0.00	0.00	0.00	0.00	0.39	0.00	0.00	0.39	0.00	0.00	0.00	0.00	0.39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昆山市锦溪镇农村工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941.3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529.32 万元，减少 33.8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941.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941.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29.32 万元，减少 33.86%，变动原因：由于镇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收入未支付。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4,941.3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941.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29.32 万元，减少 33.86%，变动原因：由于镇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支出未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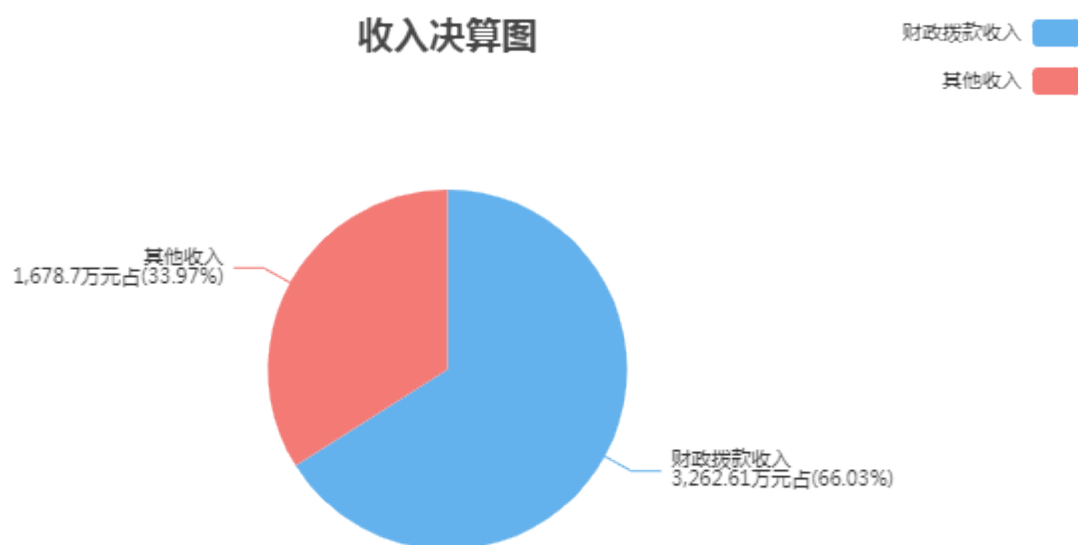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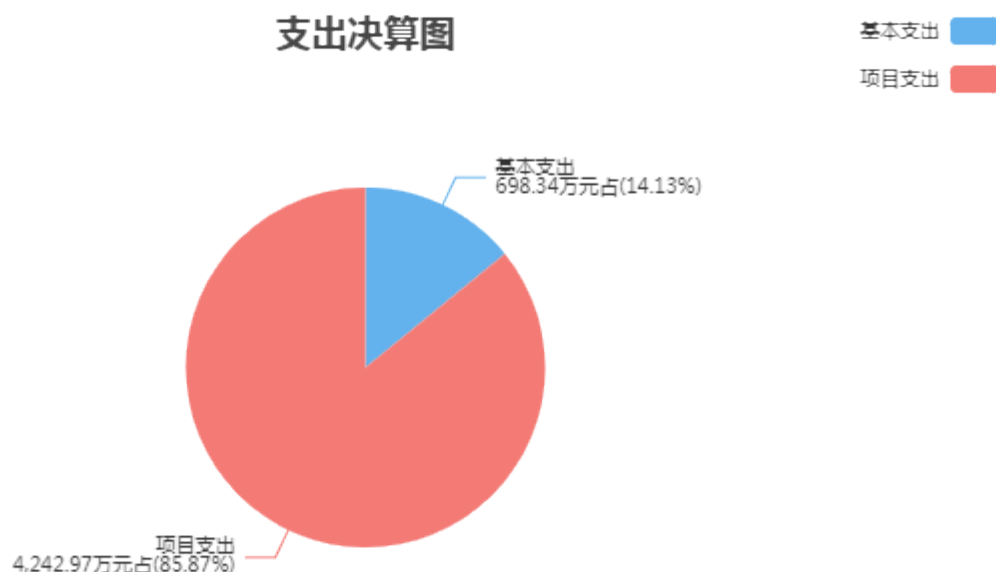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941.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62.61 万元，占 66.0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78.7 万元，占 33.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941.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8.34 万元，占 14.13%；项目支出 4,242.97 万元，占 85.8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26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54.4 万元，减少 20.75%，变动原因：由于镇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收、支未支付。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262.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6.03%。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291.1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编外退休及下岗人员经费支出，人员减少。

（二）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856.08 万元，支出决算 68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73 万元，支出决算 47.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资金紧张，部份支出未支付。

3.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4. 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9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5. 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 0 万

元，支出决算 8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6.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6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7.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802.1 万元，支出决算 1,36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9.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8.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9.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50.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10.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3.1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

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11. 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1.0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支出，年初未预算。

12. 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为上级项目指标，年初未预算。

13. 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 430 万元，支出决算 5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资金紧张，大部分支出未支付。

14.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年初预算 120 万元，支出决算 80.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支出未支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98.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6.8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1.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26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54.4 万元，减少 20.75%，变动原因：由于镇财政资金紧张，部分支出下年度未支付。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98.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6.8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1.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3 万元，变动原因：由于镇财政资金紧张，部分支出未支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

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9 万元，接待 3 批次，37 人次，开支内容：市农业农村局、市推广站来督查、规划、交流活动等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

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苗（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项)：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的人员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的贴息及奖补支出。

三十五、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